

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工银瑞信新得益混合型证券投资 投资基金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并修改 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公告

为了进一步降低工银瑞信新得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工银新得益混合”)的日常申赎成本,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、《工银瑞信新得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、《工银瑞信新得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件的约定,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,决定自2023年9月13日起调整工银新得益混合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,具体安排如下:

工银新得益混合调整后的费率结构

费用种类	情形	费率	
申购费率	$M < 100$ 万	0.60%	
	100 万 $\leq M < 300$ 万	0.40%	
	300 万 $\leq M < 500$ 万	0.20%	
	$M \geq 500$ 万	1000元/笔	
赎回费率	持有期限	赎回费率	归基金资产比例
	$Y < 7$ 天	1.50%	100%
	7 天 $\leq Y < 30$ 天	0.75%	100%
	30 天 $\leq Y < 3$ 个月	0.50%	75%
	3 个月 $\leq Y < 6$ 个月		50%
	6 个月 $\leq Y < 1$ 年		25%
	1 年 $\leq Y < 2$ 年	0.10%	75%
	$Y \geq 2$ 年	0.00%	-

注:M为申购金额,单位元;Y为持有期限,1年指365天。

本次修订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变化,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,结合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,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,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。

重要提示:

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更新后的本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、招募说明书刊登于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。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。

本公司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。

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icbccs.com.cn)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(400-811-9999)获取相关信息。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,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三日